

## 臺南市政府 函

地址：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陳明珠  
電話：06-3901132  
傳真：06-2982507  
電子信箱：susan1011@mail.tainan.gov.tw

受文者：臺南市立安定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31日  
發文字號：府人給字第112070679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0706793A00\_ATTCH1.pdf)

主旨：轉知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局組織法制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組織條例廢止及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條例部分條文修正，業奉總統令公布等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銓敘部112年5月26日部退三字第1125576927號函辦理，並檢附原函影本。
- 二、旨揭法律制定、廢止及修正案業奉總統112年4月26日華總一義字第11200033881號令、同年月28日華總一義字第11200033961號令、同年5月10日華總一義字第11200038341號令公布。
- 三、旨揭組織法之施行日期，業經考試院112年4月28日考臺組參一字第11208001561號令發布，自112年4月30日施行，請依規定辦理相關事宜。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

副本：臺南市政府人事處

